



菜百首饰

CAIBAI JEWELRY

— EST. 1956 —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股票代码：605599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请全体参会人员共同遵守。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请有出席股东大会资格的相关人员准时抵达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会议谢绝录音录像。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事宜。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验证入场。

三、股东出席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秘书处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对于所有已列入本次会议议程的议案，参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

五、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宣读各项议案并由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随后由股东针对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进行发言或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回答。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时，应在

股东大会召开前两个工作日，向公司证券事务部登记（联系方式：010-83520088-638；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股东在会议现场要求发言的，应在会议开始前 30 分钟至会议签到处填写《发言登记表》，以书面方式提交发言或质询的问题。每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向大会报告姓名或代表的股东和所持有的股份数量，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发言及回答股东质询环节，时间合计一般不超过 30 分钟。

七、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股东在会议现场投票的，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划“√”表示，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九、合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后，宣布会议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15: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8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8月28日9:15-15:00。

会议地点：公司五层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志良

会议议程：

一、现场参会人员签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三、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四、审议下列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五、股东对会议议案发言提问，现场回答股东提问

六、现场投票表决

七、计票、监票，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八、监票人代表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九、休会并合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

十、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十一、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一

###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具备证券期货执业资质，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胜任能力的评议结果和建议，现拟续聘致同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 0014469

截至2023年末，致同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25名，注册会计师1,364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5亿元；2023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163家，审计收费3,529.17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16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致同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 诚信记录。

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致同承做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拟委派项目合伙人：纪小健，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开始签署本公司审计报告，近三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亚苹，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自2022年开始签署本公司审计报告，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委派的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江永辉，199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委派的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致同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委派的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2023年度审计费用151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1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

2024年度审计费用148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1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2万元。聘任期内如消费者物价指数、社会平均工资水平，以及业务规模、业务复杂程度等因素发生变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合理调整审计费用，与审计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4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按照《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聘方案》开展选聘工作，并按照评分标准和评价要素，充分了解、审查、评价了致同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专业胜任能力、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水平、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情况。经充分了解致同胜任能力，认为致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148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1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2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聘任期内可以根据消费者物价指数、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变化，以及业务规模、业务复杂程度变化等因素，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合理调整审计费用，与审计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审计费用。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148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1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2

万元），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聘任期内可以根据消费者物价指数、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变化，以及业务规模、业务复杂程度变化等因素，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合理调整审计费用，与审计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审计费用。

### （三）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148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1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2万元），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聘任期内可以根据消费者物价指数、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变化，以及业务规模、业务复杂程度变化等因素，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合理调整审计费用，与审计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审计费用。

###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二

###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充分发挥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的部分尚未投入募集资金共计 8,813.26 万元变更投向，用于公司现有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应调增至 66,813.26 万元，同时调整前述四个募投项目的总投资金额及具体实施投资计划。此外，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调整为 2025 年 8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670 号）核准，公司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7,777,800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0.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7,777.8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2,310.1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1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

金监管账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609 号）。

## （二）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同时，公司拟将“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部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8,813.26 万元变更投向，用于公司现有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其中“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拟转出 2,662.86 万元，“智慧物流建设项目”拟转出 3,676.53 万元，“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拟转出 2,473.87 万元。根据上述调整方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相应调增至 66,813.26 万元，同时调整前述四个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投资计划。

此外，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募集资金到账后产生的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共计 529.14 万元（以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利息金额计算，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日当天账户利息金额为准）一并转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与该项目专户产生的利息一并用于解决募集资金不足部分投入，如仍有不足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解决。

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1. 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拟转出利息金额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占总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5,058.16	58,000.00	54,565.21	86,771.57	66,813.26	92.40%	——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12,146.42	6,150.00	3,073.30	3,487.14	3,487.14	4.82%	215.05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	11,784.22	4,917.92	821.93	1,241.39	1,241.39	1.72%	188.99
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	6,055.25	3,242.20	613.36	768.33	768.33	1.06%	125.10
合计	125,044.05	72,310.12	59,073.80	92,268.43	72,310.12	——	529.14

注1：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拟转出利息金额为截至2024年7月31日数据。

注2：本公告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本公告所列表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计算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 2. 预计完成时间延期情况

项目名称	预计完成时间（变更前）	预计完成时间（变更后）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8月31日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2024年9月1日	2025年8月31日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	2024年9月1日	2025年8月31日
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	2024年9月1日	2025年8月31日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不涉及新增关联交易。本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并经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 二、变更及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拟投入金额和构成明细、计划进度等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公告》（2022-018）。

截至2024年7月31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54,565.21万元，占项目总预计投入募集资金的比例为94.08%，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3,434.79万元（不含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已投入金额
1	场地投入	9,227.01
2	设备购置费用	3,215.41
3	铺货资金	40,834.51
4	基本预备费	18.46
5	铺底流动资金	1,269.82
<b>合计</b>		<b>54,565.21</b>

## 2.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拟投入金额和构成明细、计划进度等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截至2024年7月31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3,073.30万元，占项目总预计投入募集资金的比例为49.97%，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3,076.70万元（不含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已投入金额
1	场地投入	6.79
2	设备购置费用	1,695.04
3	其他费用投入（含云平台租赁、项目实施）	1,371.47
<b>合计</b>		<b>3,073.30</b>

## 3.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拟投入金额和构成明细、计划进度等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截至2024年7月31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821.93万元，占项目总预计投入募集资金的比例为16.71%，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4,095.99万元（不含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已投入金额
1	设备购置费用	509.22
2	软件开发费用	139.00
3	软件实施费用	173.71
合计		<b>821.93</b>

#### 4. 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

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拟投入金额和构成明细、计划进度等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截至2024年7月31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613.36万元，占项目总预计投入募集资金的比例为18.92%，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2,628.84万元（不含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已投入金额
1	设备购置费用	31.48
2	研发人员薪酬	486.52
3	其他研发费用	95.36
合计		<b>613.36</b>

#### （二）变更及延期的具体原因

公司为黄金珠宝零售企业，“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及“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主要内容分别为提升公司信

息化水平,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对公司物流服务体系进行自动化升级;培养设计研发人员,加强公司产品设计和开展外部设计合作等,是助力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效能的辅助性项目。自项目启动以来,公司在积极推动前述项目进展的同时,审慎使用募集资金,认真评估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并据此实施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目前,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已投入资金与公司业务实际需求相匹配。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就未来经营发展需要进行审慎研究,综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拟将前述三个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到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相应调减前述三个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并调整具体实施投资计划,其中“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后续计划投入募集资金413.84万元,“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后续计划投入募集资金419.46万元,“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后续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54.96万元。鉴于目前上述三个项目尚有部分后续计划投入事项仍需继续推进,故将预计完成时间分别延长12个月至2025年8月31日,以满足公司后续发展需要。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主要内容为开设门店,是公司提高市场覆盖率,寻求业绩增量的重要途径,与主营业务高度契合,有助于公司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有助于公司主业发展,调增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入有利于公司提升募集资金使用质量。因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变化,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持续拓展公司门店布局,故相应调整具体实施投资计划并将预计完成时间延长8个月至2025年8月31日。

### 三、变更及延期后项目的具体内容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内容为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和延期，以及具体实施投资计划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变更后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在国内重点地区及核心城市等地点开设门店，公司根据当前市场情况及黄金珠宝行业竞争形势调整门店开设数量及面积，结合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情况，该项目开店原计划2024年12月31日前预计开设92家门店，调整为2025年8月31日前预计开设80家门店，同时相应调整场地投入、设备投入及铺货资金的金额。营销网络建设工作作为公司战略之一，将会持续推进。由于门店场地位置和面积的选择受市场因素重要影响，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市场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内决定门店具体开设数量及面积。上述门店场地取得方式为租赁（含联营扣点）等方式开设，与项目变更前保持一致。项目预计完成时间为2025年8月31日。项目投资概算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计划投资额	占总投资额比例
1	场地投入	18,723.63	21.58%
1.1	场地租赁费用	16,967.19	19.55%
1.2	场地装修费用	1,756.44	2.02%
2	设备购置费用	5,033.54	5.80%
3	铺货资金	60,942.84	70.23%
4	基本预备费	22.07	0.03%
5	铺底流动资金	2,049.49	2.36%
	合计	86,771.57	100.00%

### 2.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内容为结合公司线上和线下业务拓展的需要，对信息管理系统、机房设施、软硬件设备等进行升级改造和新建开发购置等，

以提升公司信息化、智能化经营管理水平，提升运营质量和效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场地投入与硬件设备投入的实施条件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未购置新场地，在现有办公场所开辟空间等用于探索信息化建设，同时公司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加强了对项目建设中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并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有效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公司在过往建设期内从探索新设备、应用新技术、尝试新工具、优化新系统等维度，深化数字化转型升级进程，目前该项目实际实施和规划可达到募集资金原定的项目效果，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信息系统，实施实体数字可视化管理系统、网络安全系统等。项目预计完成时间为2025年8月31日。项目投资概算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计划投资额	占总投资额比例
1	场地投入	7.15	0.20%
1.1	场地装修费用	7.15	0.20%
2	设备购置费用	1,872.13	53.69%
3	软件开发及实施费用	1,504.22	43.14%
4	云平台租赁费用	103.64	2.97%
合计		3,487.14	100.00%

### 3.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对公司物流服务体系进行自动化、智能化及信息化升级，完善升级改造或新建购置开发软硬件设备设施，为公司线上线下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物流服务支撑能力，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提升物流作业效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场地投入与硬件设备投入的实施条件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未购置新场地，在现有办公场所开辟空间用于探索智慧物流建设，同时公司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加强了对项目建设中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并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有效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公司在过往建

设期内实现RFID标签产品全覆盖，并上线运行配套信息系统，联动公司自主设计研发的智能奉客盘、智能盘点系统和设备落地应用，形成业务闭环，目前该项目实际实施和规划可达到募集资金原定的项目效果。未来公司将基于RFID技术应用，配置RFID盘点箱、智能货柜系统等，进一步优化公司智慧物流体系建设。项目预计完成时间为2025年8月31日。项目投资概算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计划投资额	占总投资额比例
1	设备购置费用	794.13	63.97%
1.1	硬件设备购置	754.35	60.77%
1.2	软件系统购置	39.77	3.20%
2	软件开发费用	139.00	11.20%
3	软件实施费用	183.27	14.76%
4	其他费用	125.00	10.07%
合计		1,241.39	100.00%

#### 4. 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

该项目主要内容为购置相关软硬件设备，培养设计研发人员，开展外部设计合作等，以完善公司设计研发体系，提升公司综合设计研发能力，输出更多具有品牌个性和辨识度的产品，从而提升公司自有设计产品、自主概念化产品和自有主题化产品的销售占比，更好的满足消费者需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场地投入与硬件设备投入的实施条件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未购置新场地，在现有办公场所开辟空间用于产品设计研发，同时公司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加强了对项目建设中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并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有效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公司在过往建设期内加强自主产品设计和IP联名设计，同时聚焦人才战略储备首饰设计人才。未来公司将购置相关设计软硬件设备、开发产品规划管理系统等，进一步提升公司设计水平。项目预计完成时间为2025年8月31日。项目投

资概算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别	计划投资额	占总投资额比例
1	设备购置费用	88.55	11.53%
1.1	硬件设备购置	37.00	4.82%
1.2	软件系统购置	51.55	6.71%
2	研发人员薪酬	564.91	73.53%
3	其他研发费用	114.86	14.95%
3.1	合作项目使用费	97.46	12.68%
3.2	培训费用	17.40	2.26%
合计		768.33	100.00%

#### 四、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募集资金投向调整和项目预计完成时间延期，及具体实施投资计划的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对项目实施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后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质量，提高“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将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销售网络的覆盖度和影响力，提高公司的业务拓展速度，为后续扩展公司销售渠道提供助力。公司全直营的经营模式、一致性的服务标准、严格的质量控制和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及品牌影响力将为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支持和保障。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系日常经营的中后台支持辅助项目，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保持了“在满足实际业务需求的前提下，审慎节约使用募集资金”的一贯宗旨，基于项目建设期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在达到原定项目的目标效果的情况下，通过更低成本的方式完成项目运营，调减整体场地投入、装修费用、配套的相关设施设备的投资金额，同时减少项目实施费用等费用投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调整后的“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

项目”将更加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可同时满足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契合公司业务需求的双重要求。

在上述项目的具体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技术壁垒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如出现上述情况，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在项目规划范围内，寻求解决方案。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通过市场调研、拓展合作等多种方式，及时调整开店布局，以应对风险；“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将通过寻求技术替代解决方案等方式应对风险。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 **五、变更后项目涉及的外部审批情况**

本次变更后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均不涉及相关审批或备案程序。

## **六、监事会、保荐人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认为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的部分尚未投入募集资金变更投向，用于公司现有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

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应调增，同时调整前述四个募投项目的总投资金额及具体实施投资计划并延长四个募投项目预计完成时间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该变更及延期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的部分尚未投入募集资金变更投向，用于公司现有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应调增，同时调整前述四个募投项目的总投资金额及具体实施投资计划并延长四个募投项目预计完成时间的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是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